

中國經濟建設協會三十一年度臨時會員大會紀錄

時間 三十一年十一月十日

地點 重慶上清寺交通部材料司會議室

出席會員 劉鴻萬 李法端 曹誠元 陳瘦石 曹立

王 瀛 孫 極 楊開道 顧毓球 羅志如

月會如儀 楊壽標 王 沅 吳萃農 王樹芳 楊角

初 莫 衡 吳保豐 黃 焜 張連科

周修春 錢天鶴 余名鈺 沈崇瀚 姚松

齡 趙晉珺 陳伯莊 胡瑞祥 沈 怡

王文山 胡壽淵 徐宗士 蔡 澤 霍賓

樹 李偉超 呂越祥 薛光前 蔣煜榮

吳繼初 沈鎮南 張茲園 郭子敷 王 燾

華 卓基光 袁夢鴻 王炳南 陳慶沅



徐國懋 周茂楷 黃 卓 周鳳九 凌
受 金士寅 秋鎮遠 孫輔世 夏光宇
江鴻治 歐陽崙 李鳴銖 黃如祖 陳
先 高昌百 顧毓秀 李熙謀 胡庶華
張家社 楊承訓
李法端

主席
開會如儀

(甲)報告

主席

報告

今日會議到會會員常務理事暨委員
為難得具見熱心會務抑亦本會各總理事辦事前
深望靈遠道奉渝其真知灼見有足以廣吾人見聞
取法改進而成欲一聆名言據論者以鼓盦然茲以
茲擬先將本會會務畧為報告即請賜教其以

沈君怡霍亞民兩先生遠赴歐美及西北後本會會務極由滌恭虔先生及本人暫為負責辦理承本社會友隨時匡助幸能順利進行其榮譽者厥為現時舉辦之經濟建設系列內容豐富舉進是皆吳總編輯辛農精心策劃會友諸君贊助方克臻此謹代表總編輯辛農致謝忱曰本會會員現已達三百餘人按社會部頒發之非常時期人民團體組織法之規定應推選理事長暨事及書記等職除已申請奉准先行登記外此際已另提請理事會核議辦理以符規定曰本會會費經各理事商定自三十八年度起一律改為二十四元

吳總編輯辛農報告 經濟建設系列現已編就兩期針刊
號為「經建方針特輯」早於七月間出版第二期為「文

通建設特輯亦已出版第三期為農業水利特輯現
已收到論文二十餘篇擬將特約稿件收齊後即行付
印計亦可按期出版此後擬按本會組織部門各特
行特輯一期至已任出版之二三期深蒙各組會友
尤其交通界會友熱烈贊助代為徵稿用能獲相當
之成績主席適譽殊不敢當竊以此項刊物成績之
高下惟視文章之多寡優劣以為衡以維各期勿望
凡我會友多賜鴻文以充篇幅

乙 漫談

查理事亞民談：美國對於戰後經濟問題之觀感
美國對於戰後經濟研究極盛公私機關從事研究
者甚多皆以大西洋憲章為出發點或主張雙方兩國
贊成此項宗旨即共和黨方面也最近則轉與如下

君所著之書亦極力贊揚大西洋憲章於大西洋
憲章可以代表美國對於戰後經濟之中心思
其中共有八條但綜合言之不外四點即所謂四大
自由是也

研究機關甚多政府機關中之重要者為內國務
院內情報局曰經濟作戰部尤以後者為最重要
由副總統華盛士主持集合多數優秀份子及專
家達四千餘人之多

關於中國戰後建設問題彼方亦極所注意曾詢
及我國情形當告以在官方面有中央設計局之計
劃尚未至公布時期私人團體方面則有本會彼
方深為注意再本會之經建編領任方頗建君代
之譯為英文彼方視為秘籍頗為珍重并認為者

法基公平焉

在本國人回國以前太平洋協會曾開會探討論中國工業化問題本人亦曾參加美似有慮於中國工業化後重蹈援助德日之覆轍者此點外人心理不可不注意故對外討論戰後建設問題時應思所以消除其疑點

私人資本家亦有論及戰後投資問題者彼等所注意者有三點其一為必須取得法律之保障即項有美國政府之保障更須有中國政府之保障方能放心其次為積運問題曾詢及中國究有何項可以備積國際收支如何平衡(十)三為發展國際貿易(自)於我國有一穩定貨幣此點足為吾人深加注意者

關於戰後和平之趨勢鑒於凡爾賽之往事似將
先由盟軍佔領重要據點隔一相當冷靜期間然
後再詳談戰後問題不厭求詳以謀一勞永逸不
但聽取同盟國之意見并使戰敗國亦有充分發
表主張之機會故我國對不戰後計劃尤宜熟思
詳討知彼知己庶幾壇坫之上不致有失機宜此
亦本會同仁所宜切實研討者也

沈總幹事君怡諒

本人為本會總幹事而遠赴西北會務

雖蒙董董民李木園孫恭度諸先生代為負責辦
理順利推進但本人久曠職責萬分抱愧特鄭重
表示歉悃并申謝忱茲就本人主持之甘肅水
利林牧公司業務方針及進展情形略表告致
乞指教（從略）

夏理事先字演講。適聞霍先生談及國際貿易不能平權

應如何維持戰時沈先生詳述百濟水利林牧公

司進展情形⑤以及開發西北以增加生產資

為舉國屬望環境迫切當亟待研究之問題抑

此三者均有其一貫之連係性發展戰時農業業

以平衡國際貿易而開發西北實藏以利厚生元

實物之實為急要之圖惟是西北地廣人稀一切計

劃之實現端賴人力以實施事業之進行惟特運

輸之發展是故交通建設應為開發西北之首要

問題以交通問題不能有相當之解決則一切力

計皆成紙上^空謀是將所見提貢研討再香港海池

之^故春會尤龍會所即被敵軍佔用致所備俱奉

宋及許多書籍圖卷均尚無法取出至深^批脆護保

附帶報告

胡會身庶華講 對於開發西北問題之回憶

備聆各位對於開發西北之議論不禁回憶來人
從前對於此一問題亦曾有詳主張認為欲開發
西北須實行金木水火土五個字金者開闢金礦
之謂木在培植森林之謂水火利謂之冰開煤礦
以供燃料謂之火土則指開發農田而言今則見
諸實施行且克觀厥成追憶往事不勝欣幸

又此次參政會關於經濟問題提案甚多其中有
一提案為如何加強對外貿易生產率決議維持
戰時工業此案已發交審計部參政特使提請本
會會友加以研究

陳會員廣沅講 美國重工業生產情形

本人甫自美返國關於美國重工業各項生產情形茲擇要報告簡畧數字於以見美國對於戰事之準備及其作戰之決心

(一) 飛機 1941年十二月份生產數額不足一千架 1942年三四月份畧有增加五月份增至三千架九月份則驟增為九千架

(二) 兵艦 初以年計劃以月計終以日計最近每月可造二萬噸以上船隻一艘更希望於八月內完成之

(三) 大砲 每月約可出一千尊

中國經濟建設協會理事幹事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 三十一(年)八月十四日

地點 化龍橋對江吳理事蘊公館

出席理事幹事 沈 怡 吳鶴初 霍寶樹 李法端代

夏光宇 李法端 揮 震孫 振代

孫 極

列席會員 陳伯莊 郭子顯 蔣易均 莫 衡

討論事項

李副總幹事提議 本會奉社會部³²⁶⁵⁹號訓令以本會組

織暨職員名稱該與非常時期人民團體組織法之規定不

合應予分別修正調整等因奉此查社會部非常時期人民

團體組織法第九條及第十條之規定本會理事會應取消

總幹事制改為常務理事執行會務^務應設置監事書記等職

稱究應如何調整擬請

公決

(決議)

- (一) 本會理事由七人增至十五人互選常務理事三人
- (二) 本會設監事三人
- (三) 本會為應會務上之需要設置研究委員會及編輯委員會由常務理事提出人選經理事會之決議聘請之
- (四) 會章請總幹事修正之
- (五) 本會會員取消「基本與普通」字樣一律稱為會員

中國經濟建設協會理事會議紀錄

日期 三十一年十一月廿五日 下午七時

地點 重慶牛角沱四號

出席者 吳繼初 黃伯樵 李法謨代 夏光宇 霍寶樹

沈怡 譚 震 孫叔代 王志革 徐秉樞代

列席者 黃憲儒

主席 吳繼初

討論事項

(一) 根據上次會議議決修正本會章程擬具草案請付審

查案

議決照修正通過書面徵求全體會員意見

(二) 推選理監事八選案



議決(1)現任滿期理事為當然司選委員除期滿各理事應

列為當然候選入外另提出待補理監事名額兩倍

以上之人數為下屆理監事候選入

(2)本會原有理事七人內期滿者二人現照修正後之

會章理事名額擴充至十五人故本屆應選舉十人

因理監事名額擴充為示鄭重並免手續周折起見

一 此次即由理事會全體作為司選委員提出兩倍以

上之人數即二十人連同滿期理事共三十六人監

事另推六人為本屆候選入當經推選出候選人名單

如次

理事候選入

- 沈怡
- 吳繼初
- 尹國藩
- 李法端
- 孫一
- 蘇
- 黃惠端

吳半農 陳伯莊 李 幹 徐象樞 凌鴻勳 方顯庵
沈宗瀚 鄒安眾 楊承訓 吳景超 周茂柏 蔡承新
張茲閔 束雲章 顏耀秋 王君毅
監事候選人

郭子敷 張廷祥 姚崧齡 莫 衡 葛敬中 孫越崎
(3) 推選孫極為研究委員會主任委員吳半農為編輯
委員會主任委員并請負責起草各該委員會組織

(三) 徵求新會員辦法案

議決經會員二人以上之介紹提經理事會出席全體理事
審查無異議時作為通過

中國經濟建設協會章程

(一) 本會定名為中國經濟建設協會

(二) 本會為擁護政府國策研討準備及促進我國經濟建設

計畫起見集合同志組織之

(三) 本會設置地點由理事會定之必要時得在各地設立通

訊處

(四) 本會信約如左

一、信仰國家民族之利益高於一切

二、提倡服務道德

三、言行一致實事求是

四、推誠合作以敏捷勇往之精神努力於國家之經濟建設

設

(五)凡具有下列資格之一者得為本會會員

一、凡國內著名學術團體如中國工程師學會各專門工程師學會中國科學社中國經濟學社中國農學會等之會員或社員之贊成本會宗旨及願遵守本會信約者由會員二人以上之介紹經理事會之通過

二、凡在學術界或事業界努力工作贊成本會宗旨並願遵守本會信約者由會員二人以上之介紹經理事會之通過

(六)本會設理事會由理事十五人組織之決定本會進行方針及重要會務由理事中選常務理事三人主持會務
(七)本會設監事三人負責保管本會基金及監察會務
(八)理事監事由會員選拔選舉之任期三年每年改選三分之一

之一 連選得連任

(九) 本會設總幹事一人兼承理事會執行會務於必要時得設副總幹事一至二人均由理事會就本會會員中聘任之

(十) 本會於必要時得於各地各設總幹事代表一人由總幹事提請理事會就當地會員中聘任之

(十一) 本會視事務之需要得僱用辦事員及書記

(十二) 本會職員除辦事員書記外均為名譽職概不支薪

(十三) 本會設研究委員會及編輯委員會其組織另定之

(十四) 本會會員均應參加研究委員會協同工作

(十五) 本會得因研討準備及促成計劃之必要與其他機關

體聯絡合作

(五)凡具有下列資格之一者得為本會會員

一、凡國內著名學術團體如中國工程師學會各專門工程師學會中國科學社中國經濟學社中國農學會等之會員或社員之贊成本會宗旨及願遵守本會信約者由會員二人以上之介紹經理事會之通過

二、凡在學術界或事業界努力工作贊成本會宗旨並願遵守本會信約者由會員二人以上之介紹經理事會之通過

(六)本會設理事會由理事十五人組織之決定本會進行方針及重要會務由理事中互選常務理事三人主持會務

(七)本會設監事三人負責保管本會基金及監察會務

(八)理事監事由會員通訊選舉之任期三年每年改選三分

之。一連選得連任。

(九) 本會設總幹事一人兼承理事會執行會務於必要時得設副總幹事一至二人均由理事會就本會會員中聘任之。

(十) 本會於必要時得於各地各設總幹事代表一人由總幹事提請理事會就當地會員中聘任之。

(十一) 本會視事務之需要得僱用辦事員及書記。

(十二) 本會職員除新章負書記外均為名譽職概不支薪。

(十三) 本會設研究委員會及編輯委員會其組織另定之。

(十四) 本會會員均應參加研究委員會協同工作。

(十五) 本會得開研計準備及促進計劃之必要其其他機關團

體聯絡合作。

(二十六) 本會會員每年均應繳納會費其數目另定之

(二十七) 本會經費如有不敷得由會員担任募集經理事會之通

過方得接受

(二十八) 本會會員有自願出會者應具函聲明理由經理事會之認可方為有效

(二十九) 本會會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由理事會予以除名

一、欠繳會費並未聲明理由者

二、有損害本會名譽之行為經查明屬實者

(三十) 本會每年舉行會員大會一次於必要時得召集臨時大會

(三十一)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理事會提請會員大會隨時

修正之

(三十二) 本章程自經會員大會通過後發生效力